法規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劉國軒
電話：02-27208889轉8366
電子信箱：bm175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721479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3199904_1072147942_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內政部營建署有關農業用地申請興建農舍之行政審查及管理事宜一案，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所屬會員。

說明：

一、依內政部營建署107年12月27日營署建管字第1070091843號函辦理。

二、本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03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02號。

三、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副本：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含附件）、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1/14 09:14:44

理事長	會務常務理事	財務常務理事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08年1月14日 第0084號

法規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劉國軒
電話：02-27208889轉8366
電子信箱：bm175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721479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3199904_1072147942_1_ATTACH1.pdf）

裝

主旨：函轉內政部營建署有關農業用地申請興建農舍之行政審查及管理事宜一案，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所屬會員。

說明：

一、依內政部營建署107年12月27日營署建管字第1070091843號函辦理。

訂

二、本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03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02號。

三、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副本：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含附件）、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含附件）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1/14 09:11:44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陳清茂
聯絡電話：87712345#2700
電子郵件：cmchen@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700918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農業用地申請興建農舍之行政審查及管理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大會107年11月28日農企字第1070013745號函副本辦理。

二、按本署106年1月18日營署綜字第1061000634號函所送會議紀錄結論三就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15條廢止興建資格之相關事宜處理明文略以：「依本辦法第15條廢止興建資格，原則以持續未改正、已按次處罰且違規情節嚴重者為之，經農業單位廢止興建資格之違規案件，直轄市、縣（市）政府或國家公園主管機關仍得依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建築法或國家公園法處罰、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或採其他恢復原狀之措施。基於農舍違規稽查取締作業係以導正農業用地與農舍使用符合規定為目的，建議直轄市、縣（市）政府應妥善運用上揭各法律規定之裁罰手段，對於違規改正，恢復農地農用方有實益。」是以農業單位廢止興建資格之原則、後續採取措施，仍請依

臺北市政府 1071227
AAAA1072147942

上開結論辦理，俾符實際。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副本：6直轄市政府、臺灣省14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本署綜合計畫組、建築管理組第三科、第一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12-27 16:22:27

裝

訂

線